

蒙城科技馆布展服务及设备采购（二次）项目

招标文件

采购人：蒙城县梦蝶文化旅游开发有限公司

采购代理机构：蒙城县鲲鹏项目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目 录

- 第一章 招标公告
-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 第三章 评标办法
- 第四章 采购内容及需求
- 第五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第一章 招标公告

项目概况

蒙城科技馆布展服务及设备采购（二次）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在亳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http://ggzy.bozhou.gov.cn>）获取招标文件，并于 2024 年 5 月 14 日 9 点 00 分（北京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1. 项目编号：BZMC2024CGQT006-1 号
2. 项目名称：蒙城科技馆布展服务及设备采购（二次）项目
3. 预算金额：4621.96 万元（一包 1905.58 万元、二包 2716.38 万元）
4. 最高限价：4621.96 万元（一包最高限价 1905.58 万元、二包最高限价 2716.38 万元）
5. 采购需求：蒙城科技馆布展服务及设备采购，具体详见招标文件。
6. 合同履行期限：自合同签订生效之日起 180 日历天。
7.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二、申请人（投标人）的资格要求

1. 具备有效的营业执照。
2. 信用：投标人（不含分公司、不含子公司）不得存在以下情形之一：
 - （1）投标人被人民法院列入失信被执行人的；
 - （2）投标人被市场监督管理部门列入经营异常名录的；
 - （3）投标人被税务部门列入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的；

注：以评标时亳州市公共资源交易评标系统与“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平台实时交互数据为准。遇系统故障，以评标委员会通过“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人工查询为准，人工查询仍有故障的，则此项评标时不作要求。评标委员会应对故障页面证据截图存档。

3. 标包划分：共分为 2 个标包。一包：蒙城科技馆一层布展服务及设备采购，最高限价 1905.58 万元；二包：蒙城科技馆二层布展服务及设备采购，最高限价 2716.38 万元。

4. 其他资格要求：（1）投标人须具有建筑装饰工程设计专项乙级及以上和建筑装饰装饰工程专业承包二级及以上资质；（2）拟派项目负责人具有有效的建筑工程专业二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资格，有效的安全考核合格证（B证）。

三、获取招标文件

1. 获取时间：2024年4月22日至2024年4月28日（提供期限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不得少于5个工作日），每天上午8:00至12:00，下午12:00至17:30（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投标人须仔细阅读“投标人资格要求”，谨慎参与。

2. 获取地点：请潜在投标人于发布时间内登录亳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网上系统（<http://ggzy.bozhou.gov.cn>），按照有关程序办理参与事宜（注册、获取、下载招标文件）。

3. 获取方式：网上下载。

4. 招标文件售价：不收取。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1. 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2024年5月14日9点00分（北京时间），投标人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通过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亳州市公共资源交易系统）递交电子投标文件；逾期送达的投标文件，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亳州市公共资源交易系统）将予以拒收。

2. 开标地点：亳州市蒙城县智慧城市运营中心南三楼（具体开标室详见亳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开标日程安排”或者开标当天指示牌）。

五、公告期限：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5个工作日。

六、其他补充事宜

（一）投标保证金的递交：不收取。

（二）招标公告发布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在安徽省招投标信息网（www.ahtba.org.cn）、亳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http://ggzy.bozhou.gov.cn>）等媒体上发布。

（三）服务热线

1. CA数字证书及电子签章咨询电话：4008804959

2. 电子投标技术支持电话：4009980000

（四）注意事项

1. 本项目只接受亳州市公共资源电子交易平台中已注册用户参与，未注册的供应商请及时办理注册手续，因未及时办理注册手续导致无法参与的，责任自负。

2.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标包）项下的采购活动。除单一来源采购项目外，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3. 招标文件获取须知

(1) 登陆亳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 (<http://ggzy.bozhou.gov.cn>) 免费注册用户, 认真阅读《亳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注册用户登记暂行办法》、“注册用户操作使用手册”、“注册用户办事指南”等相关文件资料, 按照有关程序办理相关事宜。

(2) 点击网上参与后, 及时下载招标文件及其他资料(含答疑或相关说明)。如本项目有两个或两个以上标包, 潜在投标人参加其中任何一个标包的投标, 必须对该标包进行网上参与。

(3) 只有成功下载招标文件后方完成全部参与程序。网上发布系统将于发布时间(即招标文件发布时间)截止后准时关闭, 各潜在投标人须及时参与并下载招标文件。因未及时下载招标文件导致参与无效的, 责任自负。以亳州市公共资源交易系统自动生成的投标参与表为依据。

4. 为进一步加大社会监督力度, 切实体现招标投标活动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 保证各类市场主体和社会公众平等、快捷、准确地获取招标信息, 本项目招标文件随招标公告同时发布, 如潜在投标人有意参与本项目投标, 仍须在招标文件发售时间内登陆亳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 (<http://ggzy.bozhou.gov.cn>) 办理注册、下载招标文件等相关事宜, 逾期未办理的, 责任自负。

5. 本项目在线提交投标文件, 投标人在线解密投标文件、无须现场参加开标。

七、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 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 蒙城县梦蝶文化旅游开发有限公司

地址: 亳州市蒙城县庄子大道南段 25 号

联系方式: 0558-7690669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 蒙城县鲲鹏项目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地址: 亳州市蒙城县望月路与八蔡路交叉口处南华苑综合体南三楼

联系方式：0558-7820016

3. 招标监督单位信息

名 称：蒙城县梦蝶文化旅游开发有限公司

地 址：亳州市蒙城县庄子大道南段 25 号

联 系 人：代雪（监事）

联系方式：17356761251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条款号	条款名称	条款内容
1.1.1	采购方式	公开招标
1.1.2	采购人	名称：详见招标公告。 地址：详见招标公告。 联系人：详见招标公告。 电话：详见招标公告。
1.1.3	采购代理机构	名称：详见招标公告。 地址：详见招标公告。 联系人：详见招标公告。 电话：详见招标公告。
1.1.4	项目名称	详见招标公告。
1.2	资金来源及落实情况	企业自筹资金，已落实。
1.3.1	服务期	详见第五章合同条款前附表。
1.3.2	履约地点	详见第五章合同条款前附表。
1.4	投标人资格要求	详见招标公告。
2.1.1	投标人提出问题的截止时间	2024年4月28日17:30前，投标人应仔细阅读和检查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如发现缺页或附件不全，应及时向采购人提出，以便补齐。投标人如对招标文件有任何疑问均在此时间以前登录亳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业务系统进行网上提问。如遇系统故障等原因不能登录系统、提出疑问，请及时与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联系，递交纸质材料，否则，投标人无权再因为招标文件等与投标有关的资料而提出质疑、投诉。
2.1.2	采购人澄清的时间	2024年4月28日，招标文件的澄清、修改、补充等将在亳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业务系统或通知答疑栏上发布。所有下载招标文件的投标人须在网上自行查询或登录网上系统进行查询，无需以纸质形式回复。如遇系统故障等原因不能登录系统，请及时与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联系。否则，造成的一切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2.2.1	构成招标文件的其他材料	采购人发出的澄清、修改及补充文件等。

2.2.2	投标人确认收到招标文件澄清的时间	招标文件的澄清在亳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业务系统或通知答疑栏的发布时间，视为投标人确认收到招标文件澄清的时间。
2.3.1	投标人确认收到招标文件修改、补充的时间	招标文件的修改、补充在亳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业务系统或通知答疑栏的发布时间，视为投标人确认收到招标文件修改的时间。
3.1	构成投标文件的其他材料	投标人的书面澄清、说明和补正（但不得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3.3	投标有效期	投标截止之日起 120 天。
3.4	投标保证金	详见招标公告。
3.4.3	投标保证金的退还	/
3.7.3	签字或盖章要求	按照招标文件要求进行签字或盖章。 按照电子招标投标相关要求，投标人须在投标文件的指定位置加盖投标人、法定代表人电子印章。投标文件中需要签字盖章的内容，如不能加盖电子章或电子签名的，投标人须上传加盖公章（彩色）或签名的扫描件。
4.1.1	投标文件的递交要求	具体详见招标公告。
4.1.2	是否退还投标文件	否。
5.1	开标时间和地点	开标时间和地点：详见招标公告。 投标人有关人员参加开标会的要求： / 。
5.2	开标程序	按招标文件规定的开标程序进行开标。
6.1.1	评标委员会的组建	评标委员会构成： 5人以上单数（含5人） 。 评标委员会组建：按有关规定组建。
6.3.2	是否授权评标委员会确定中标人	否，推荐的中标候选人数量：1-3名。
7.2	中标结果公告媒介和中标通知	在亳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和安徽省招标投标信息网等网站上发布。 中标通知书发出形式为“数据电文”。

7.3.1	履约保证金的 缴纳和退还	<p>履约保证金<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收取 <input type="checkbox"/>不收取 履约保证金为合同金额的 2% 履约保证金缴纳要求：缴纳采购人账户。</p> <p>1.缴纳形式： 第一类：<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银行转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银行汇款 第二类：<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银行保函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保证保险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担保机构担保 第三类：<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电子保函</p> <p>2.缴纳要求： （1）如采用第一类形式提交履约保证金的，中标人须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在合同签订前从其银行基本账户转入招标文件指定账户，否则，视为放弃中标资格。 开户名称：蒙城县梦蝶文化旅游开发有限公司 开 户 行：中国农业发展银行蒙城支行 银行账号：20334162200100000665021 （2）如采用第二类形式提交履约保证金的，中标人须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在合同签订前向招标人开具银行保函（或担保机构担保或保证保险），且开具的银行保函（或担保机构担保或保证保险）有效期不少于项目规定工期，否则，视为放弃中标资格。 （3）采用第三类形式提交履约保证金的，中标人提交的电子保函应为与亳州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对接的金融机构开具（使用 CA 锁登录亳州市交易金融服务平台办理），中标人须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在合同签订前向招标人出具加盖中标人公章的电子保函，开具的电子保函有效期不少于项目规定工期，否则，视为放弃中标资格。 （3）招标人负责查验确认银行保函（或担保机构担保或保证保险或电子保函）的真实性、合法性和有效性，并由招标人负责保管原件。 （4）以上各类机构出具的银行保函（或担保机构担保或保证保险或电子保函）均须满足不可撤销的无条件见索即付条件。</p> <p>3.履约保证金退还：无违约行为发生或违约行为已处理的情</p>
-------	-----------------	--

		况下，工程整体竣工验收合格后，招标人按规定返还全部履约保证金。
7.4	知识产权	<p>1.投标人须保证，采购人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使用投标货物、资料、技术、服务或其任何一部分时，享有不受限制的无偿使用权，不会产生因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而引起的法律或经济纠纷。如投标人不拥有相应的知识产权，则在投标报价中必须包括合法获取该知识产权的一切相关费用。如因此导致采购人损失的，投标人须承担全部赔偿责任。</p> <p>2.投标人如欲在项目实施过程中采用自有知识成果，须在投标文件中声明，并提供相关知识产权证明文件。使用该知识成果后，投标人须提供开发接口和开发手册等技术文档。</p>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1		<p>1、各投标人需及时从亳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业务系统中自行下载招标文件、补充文件等与投标有关的资料，因未下载或下载不及时，所引起与投标有关的一切后果责任自负。如对从业务系统中自行下载的以上资料有疑问的，请及时提出。各潜在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每天均应登录亳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及业务申报系统页面，查看或下载有关资料信息；</p> <p>2、投标人应认真阅读本招标文件，按招标文件中的要求制定投标文件；</p> <p>3、在发放中标通知书前，采购人将会同有关部门对中标人资格材料原件、基本账户开户许可证原件等相关资料进行核验；</p> <p>4、开标后至授予中标人合同，凡与本次招标有关人员对于属于审查、澄清、评价和比较投标的有关资料以及授标意向等，均不得向投标人或其他无关的人员透露；</p> <p>5、在公共资源交易活动过程中，同一项目（标包）的不同投标人，针对投标文件制作机器码或创建标识码相同的情况，将对其投标文件按无效投标处理，请各潜在投标人在编制投标文件、上传投标文件等环节谨慎操作，避免出现投标文件制作机器码或创建标识码相同的情况。</p> <p>6、投标人应依法行使自己的质疑、投诉权利。对于恶意质疑、投诉、弄虚作假及其他违法违规行为的，一经查实，将按照有关规定进行处理。</p>
2		<p>1、勘探现场 本项目不需要供应商自行勘探现场。 勘探现场时间： 年 月 日前勘探现场，联系人： ，联系电话： 。</p> <p>2、采购预算（招标控制价、最高投标限价，下同） 详见招标公告。</p> <p>3、投标文件份数 按照电子招标投标相关要求，网上提交加密投标文件一份。</p>

3	电子招标 投标	本项目采用全流程电子招标投标，包括网上报名、网上投标、网上开标、网上评标等。具体要求详见电子招标投标相关要求。																																
4		<p>1、自评审委员会发出询标通知起，原则上 20 分钟内不回复的，视为投标人自愿放弃澄清回复的权利。</p> <p>2、本次招标代理费由中标人承担，并按招标人与代理公司签订的代理合同金额支付。其中招标代理费按照收费标准的 100%收取（见下表），由中标人在领取中标通知书前缴纳。</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标准(费率)</p> <table border="1" data-bbox="331 506 1445 860"> <thead> <tr> <th>中标金额（万元）</th> <th>货物招标</th> <th>服务招标</th> <th>工程招标</th> </tr> </thead> <tbody> <tr> <td>100 以下</td> <td>1.5%</td> <td>1.5%</td> <td>1.0%</td> </tr> <tr> <td>100—500</td> <td>1.1%</td> <td>0.8%</td> <td>0.7%</td> </tr> <tr> <td>500—1000</td> <td>0.8%</td> <td>0.45%</td> <td>0.55%</td> </tr> <tr> <td>1000—5000</td> <td>0.5%</td> <td>0.25%</td> <td>0.35%</td> </tr> <tr> <td>5000—10000</td> <td>0.25%</td> <td>0.1%</td> <td>0.2%</td> </tr> <tr> <td>10000—100000</td> <td>0.05%</td> <td>0.05%</td> <td>0.05%</td> </tr> <tr> <td>100000 以上</td> <td>0.01%</td> <td>0.01%</td> <td>0.01%</td> </tr> </tbody> </table> <p>3、招标文件如要求提供样品或演示或原件，投标人须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送达至开标现场并存放在指定位置。</p> <p>4、本招标文件要求的大写数字为：零、壹、贰、叁、肆、伍、陆、柒、捌、玖、拾、佰、仟、万、亿。</p> <p>二、投标文件中承诺书格式须与招标文件中承诺书格式保持一致，请供应商在编制文件时按招标文件格式进行制作。</p> <p>三、本项目实行不见面交易，现就有关事项补充如下：</p> <p>1、本项目开标时，投标人在互联网上参与开标，并解密其投标文件，无需委派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授权委托人）参加现场开标，无需携带数字证书在开标现场（投标时）对其投标文件解密，无需现场递交投标资料。投标人的投标文件不会因未委派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授权委托人）参加开标被认定为无效投标。</p> <p>2、删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条款中“投标人有关人员参加开标会的要求：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应持有效身份证件、法定代表人证明或授权委托书参加开标会。”的要求。</p> <p>3、供应商应在投标截止时间起 30 分钟内，通过互联网解密采购文件，超过 30 分钟未解密的将不能进入评标程序。（以交易系统时间为准）。</p> <p>四、电子招标投标相关要求中：</p> <p>“（二）开标程序</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宣布开标纪律； 2. 宣布开标人、采购人等有关人员姓名； 3. 公布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的投标人名称，检查投标文件的数字证书有效性和加密状况，核验参加开标会议的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等人员的身份证（原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或授权委托书，以确认其身份合法有效。 4. 投标人在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内解密其投标文件； 5. 对投标截止时间前递交的投标文件由投标人解密后再由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解密，当众开标； 6. 当众唱标，并记录在案； 	中标金额（万元）	货物招标	服务招标	工程招标	100 以下	1.5%	1.5%	1.0%	100—500	1.1%	0.8%	0.7%	500—1000	0.8%	0.45%	0.55%	1000—5000	0.5%	0.25%	0.35%	5000—10000	0.25%	0.1%	0.2%	10000—100000	0.05%	0.05%	0.05%	100000 以上	0.01%	0.01%	0.01%
中标金额（万元）	货物招标	服务招标	工程招标																															
100 以下	1.5%	1.5%	1.0%																															
100—500	1.1%	0.8%	0.7%																															
500—1000	0.8%	0.45%	0.55%																															
1000—5000	0.5%	0.25%	0.35%																															
5000—10000	0.25%	0.1%	0.2%																															
10000—100000	0.05%	0.05%	0.05%																															
100000 以上	0.01%	0.01%	0.01%																															

	<p>7. 开标结束。 （注：开标主持人可根据项目情况适当调整开标程序。）” 修改为： （二）开标程序 1、公布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的投标人名称，检查投标文件的数字证书有效性和加密状况； 2、投标人在规定的时间内解密其投标文件； 3、对投标截止时间前递交的投标文件由投标人解密后再由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解密； 4、唱标，并记录在案； 5、开标结束。 （注：开标主持人可根据项目情况适当调整开标程序。） 五、删除：电子招标投标相关要求（三）开标时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拒绝其投标或投标无效中： “2. 未在投标截止时间前进行现场登记的；3. 开标现场法定代表人未提供有效身份证明及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的；开标现场委托代理人未提供有效身份证明及授权委托书的；”的要求。 六、开评标过程中，投标人应始终保持在线状态。投标人可以通过亳州市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依法对开标过程提出异议（质疑），并加盖投标人电子签章对质疑内容进行确认。取消招标文件中开评标现场有关书面提出异议（质疑）及澄清说明的内容。 七、如有询标事宜，评标委员会通过互联网向投标人发起询标。投标人通过亳州市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接受评标委员会发起的询标，并在规定的时间内（从评标委员会发起询标起不超过 20 分钟），对询标内容答复并填写联系人姓名、联系电话，加盖投标人电子签章。逾时不回复的，视为投标人自愿放弃澄清回复的权利。 八、取消招标文件中评标委员会可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纠正和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的内容。 九、投标人可通过亳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http://ggzy.bozhou.gov.cn/BZWZ/），查看评审结果。 十、投标人须通过亳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点击“投标单位登录”，进入亳州市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进行远程解密；投标人可以通过交易平台中的“模拟解密”功能，自行验证其解密环境，如有技术问题请联系：4009980000，0558-5122006。解密不成功的，后果自负。投标人不得通过非加密电子报价文件（光盘）直接将电子投标文件导入评标系统。</p>
5	本项目质疑、投诉环节的委托代理人须为投标时投标文件中的委托代理人。
6	/
7	<p>采购文件质疑 （1）提出时间：若潜在供应商对采购文件提出质疑，应当在获取采购文件或者采购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一次性提出。 （2）提出方式：采用书面形式，现场或者登录亳州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网址：http://ggzy.bozhou.gov.cn/），在工作日上班时间内（上午 8:00-12:00, 下午 14:30-17:30）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p>

8	投标人前来投标即视为，同意中标结果公告中公示其资格能力条件、业绩、信誉、项目负责人、中标标的信息（分项报价表）、未中标人本人的评审得分与排序等信息，并承诺提供的资料或信息均真实有效。若被发现存在虚假、隐瞒情况，投标人承担由此产生的一切后果。
---	--

说明：招标文件相关内容与投标须知前附表不一致的，以投标须知前附表为准。

电子招标投标相关要求

一、注册登记

(一) 本项目只接受亳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注册用户参与，注册用户通过亳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业务系统（以下简称系统）参与，尚未成为注册用户的潜在投标人请按照《亳州市公共资源交易电子招标投标管理办法（试行）》等有关规定，及时办理注册用户手续。因未及时办理注册用户手续导致无法参与的，责任自负。

(二) 投标企业自行上传投标企业资料，投标企业资料的有效性在评标时由项目评标委员会负责认定。

(三) 注册用户应及时对录入的信息进行维护，并对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负责。如出现相应资料不全、不清楚、超出有效期等情况，由此产生的一切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四) 投标人应当取得和使用数字证书及电子印章，其在系统中所有操作都具有法律效力，并承担法律责任。如未办理的，请及时到现场办理（地址：亳州市政务服务中心三楼CA窗口，技术支持联系电话：4008804959）。投标人需通过数字证书对投标文件相关内容进行加密并电子签章，妥善保管数字证书，及时到证书颁发机构续期。出现下列情形的，投标人必须对投标文件重新加密和电子签章，并在投标截止时间之前上传至系统：

1. 数字证书到期后重新续期；
2. 数字证书因遗失、损坏、企业信息变更等情况更换新证书。

投标人由于数字证书遗失、损坏、更换、续期等情况导致投标文件无法解密，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二、报名下载招标文件

投标人须在发布期内，持数字证书登录系统进行参与、打印参与凭证、下载招标文件和其他相关资料。

投标人如有疑问，须按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通过系统提出，否则，责任自负。

如有补充、答疑、澄清和修改，采购人在网上“通知答疑”栏目或通过系统发布相关内容，投标人应及时上网查阅，通过系统下载最新的答疑补充文件，据此制作投标文件。

三、制作投标文件

(一) 投标人在交易系统中下载“投标文件制作软件”，通过软件制作、生成投标文件。技术问题咨询电话：4009980000。

(二) 制作电子投标文件时请插上数字证书、打开投标文件制作软件、导入电子招标文件（答疑文件等），按要求制作投标文件。

(三) 投标文件中相关资格审查材料可以从注册用户之前自己录入的资料库中挑选；投标文件如有图表等其他格式文件，可用附件形式上传至投标文件制作软件中。

(四) 经数字证书加密的投标文件必须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上传，加密和解密必须使用同一数字证书。

四、递交投标保证金

投标保证金的到账截止时间详见投标须知前附表。

五、投标

(一) 电子投标文件的递交是指投标人使用系统完成上传投标文件，未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上传的投标文件视为逾期送达。

(二) 为了保障电子开评标活动正常进行，投标人必须在网上递交加密的投标文件。

(三) 投标截止时间前，投标人可以修改或撤回已提交的投标文件，投标文件以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上传至系统的最后一份为准。

(四) 投标截止时间以交易系统显示的时间为准，逾期系统将自动关闭，未完成上传的投标文件将被拒绝。

六、开标

(一) 开标程序

1. 宣布开标纪律；
2. 宣布开标人、采购人等有关人员姓名；
3. 公布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的投标人名称；
4. 投标人在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内解密其投标文件；
5. 对投标截止时间前递交的投标文件由投标人解密后再由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解密，当众开标；
6. 当众唱标，并记录在案；
7. 开标结束。

(注：开标主持人可根据项目情况适当调整开标程序。)

(二) 开标时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拒绝其投标或投标无效：

1. 未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通过系统递交电子投标文件的；
2. 投标人进行开标现场解密或远程解密，须在开标时间开始后30分钟内完成；对特殊情况，由采购人或开标主持人，按实际情况决定是否延长开标时间。

(注：本项目可以在亳州市辖区范围内的公共资源交易场所解密机进行解密。)

部分投标人的投标文件未解密的，其他投标文件的开标可以继续；

3. 经检查数字证书无效的投标文件；
4. 投标文件未按招标文件要求进行加密和数字证书认证的；
5. 不符合招标文件其他要求或对电子开标活动造成严重后果的。

七、评标

(一) 根据有关规定开展评标活动，依法组建的评标委员会按招标文件规定的评标办法进行电子评标，并对评标报告签字或电子签章确认。

(二) 投标人在评标期间应保持在场（开标现场）或在线状态，确保联系畅通，随时通过系统接受评标委员会可能发出的询标信息，在规定时间内澄清，未能按时澄清的，评标委员会将视同其放弃澄清。

(三) 投标人需补充注册用户登记资料的，须在投标截止日2个工作日前完成，否则影响评标，责任自负。

(四) 项目评审中，投标文件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评标委员会应终止对投标文件做后续评审：

1. 投标文件无法打开或不完整的；
2. 投标文件中携带病毒并造成后果的；
3. 恶意递交投标文件，企图造成网络堵塞或瘫痪的；
4. 评标委员会认定的其他情形。

(五) 项目评审中，澄清文件如出现下列情况的，应终止对澄清文件作进一步的评审，视同放弃澄清：

1. 澄清文件无法打开或不完整的；
2. 澄清文件中携带病毒并造成后果的；
3. 恶意递交澄清文件，企图造成网络堵塞或瘫痪的；
4. 评标委员会认定的其他情形。

(六) 本项目评审如涉及计算，均精确到小数点后两位。

八、意外情况的处理

出现下列情形导致交易系统无法正常运行，或者无法保证招标投标过程的公平、公正和信息安全时，除投标人责任外，其余各方当事人免责：

- (一) 网络服务器发生故障而无法访问网站或无法使用网上招标投标系统的；
- (二) 网上招标投标系统的软件或网络数据库出现错误，不能进行正常操作的；
- (三) 网上招标投标系统发现有安全漏洞，有潜在泄密危险的；
- (四) 计算机病毒发作导致系统无法正常运行的；
- (五) 电力系统发生故障导致网上招标投标系统无法运行的；
- (六) 其他无法保证招标投标过程公平、公正和信息安全的。

出现上述情形而又不能及时解决的，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应及时向公共资源交易监管部门报告。经批准同意后，采取以下办法处理：

1. 项目暂停，待系统或网络故障排除并经过可靠性测试后，重新实施。

2. 停止该项目此次网上招投标操作程序，并通知投标人采用其他方式操作。

因投标人计算机系统遭遇网络堵塞、病毒入侵等不能正常登录系统下载文件、交纳投标保证金、提交的投标文件本身含有计算机病毒或非完整文件等无法参与开标等招标投标活动的，后果由投标人承担，招标投标活动不暂停、不终止。

九、其他

如本要求与招标文件其他条款不一致时，以本要求为准。

1. 总则

1.1 招标项目概况

1.1.1 本招标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进行公开招标，欢迎符合条件的供应商参加投标。

1.1.2 采购人：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3 采购代理机构：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4 项目名称：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2 招标项目的资金来源和落实情况

1.2.1 资金来源：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2.2 资金落实情况：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 采购内容及需求、服务期和履约地点

1.3.1 采购内容及需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2 服务期：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3 履约地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4 投标人资格要求

1.4.1 投标人资格要求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5 费用承担

投标人准备和参加投标活动发生的费用自理。不论投标的结果如何，采购单位在任何情况下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这些费用。

1.6 保密

参与采购活动的各方应对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中的商业和技术等秘密保密，否则应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1.7 语言文字

招标投标文件使用的语言文字为中文。专用术语使用外文的，应附有中文注释。

1.8 计量单位

所有计量均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1.9 响应和偏差

1.9.1 投标文件应当对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作出满足性或更有利于采购人的响应，否则，投标人的投标将被否决。

1.9.2 投标人应根据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供投标货物或服务技术性能指标的详细描述、技术支持资料及技术服务和质保期服务计划等内容以对招标文件作出响应。

1.9.3 投标文件中应针对实质性要求和条件中列明的技术要求提供技术支持资料。技术支持资料以制造商公开发布的印刷资料，或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或采购内容及需求允许的其他形式为准。提供技术支持资料的具体时间见采购内容及需求。

1.9.4 招标文件规定了可以偏差的范围和最高偏差项数的，偏差应当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偏差范围和最高项数，超出偏差范围和最高偏差项数的投标将被否决。

1.10 定义

1.10.1 采购（招标），是指以合同方式有偿取得货物、工程和服务的行为。

服务，是指除货物和工程以外的其他采购对象，以及服务采购中伴随的货物。

1.10.2 采购单位：是指具体负责和从事采购业务的集中采购机构、社会中介代理机构和采购人的总称。

供应商：是指对本项目表现出兴趣，并有可能实际参与该项目投标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

投标人：是指按照一定的程序，获取了招标文件，并实际参与了该项目投标活动的供应商。

2. 招标文件

2.1 招标文件的组成

本招标文件包括：

- （1）招标公告；
- （2）投标人须知；

-
- (3) 评标办法；
 - (4) 采购内容及需求；
 - (5) 合同条款及格式；
 - (6) 投标文件格式。

根据本章第 2.2 款和第 2.3 款对招标文件所作的澄清、修改，构成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2.2 招标文件的澄清

2.2.1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和检查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如发现缺页或附件不全，应及时向采购人提出，以便补齐。如有疑问，应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前以书面形式将提出的问题送达采购人，要求采购人对招标文件予以澄清。

2.2.2 除非采购人认为确有必要答复，否则，采购人有权拒绝回复投标人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后的任何澄清要求。

本项目采用电子招标投标，按照投标须知前附表的相关要求进行澄清（下同）。

2.3 招标文件的修改

采购人可以书面形式修改招标文件，并通过公共资源业务系统告知已下载招标文件的投标人。修改招标文件的时间距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不足 15 日的，并且修改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将相应延长投标截止时间。

本项目采用电子招标投标，按照投标须知前附表的相关要求进行修改（下同）。

2.4 招标文件的解释

本招标文件由采购人或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负责解释。

3. 投标文件

3.1 投标文件的组成

3.1.1 投标文件应包括下列内容：

- (1) 投标函；
- (2) 开标一览表（报价表）；
- (3) 服务分项报价表；
- (4) 拟投入本项目的工作人员汇总表；

-
- (5) 拟投入本项目的人员简历表；
 - (6) 投标人主要业绩一览表；
 - (7) 服务方案；
 - (8) 资格证明及有关材料（资格性检查、符合性检查、业绩、信誉等相关材料）；
 - (9) 信誉一览表；
 - (10) 其他资料。

投标人在评标过程中作出的符合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澄清确认，构成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3.1.2 招标文件规定不接受联合体投标的，或投标人没有组成联合体的，投标文件不包括联合体协议书。

3.2 投标报价

3.2.1 投标人应按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的要求进行报价并填写服务投标分项报价表。

3.2.2 投标人应充分了解该项目的总体情况以及影响投标报价的其他要素。

3.2.3 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修改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中的投标报价总额，应同时修改投标文件“分项报价表”中的相应报价。

3.2.4 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报价表）为准；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对不同文字文本投标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

3.2.5 采购人设有采购预算（招标控制价、最高投标限价）的，投标人的投标报价不得超过采购预算，采购预算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载明。

3.2.6 投标报价包括本项目服务费用和所有相关税费，中标单位应承担相应风险，并认真履行合同，采购人不再为本合同范围内的工作支付额外的费用。

3.2.7 投标报价的其他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3 投标有效期

3.3.1 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投标有效期为 120 天。

3.3.2 在投标有效期内，投标人撤销投标文件的，应承担招标文件和法律规定的责任。

3.3.3 出现特殊情况需要延长投标有效期的，采购人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投标人延长投标有效期。投标人应予以书面答复，同意延长的，应相应延长其投标保证金的有效期，但不得要求或被允许修改其投标文件；投标人拒绝延长的，其投标失效，但投标人有权收回其投标保证金及以现金形式递交的投标保证金的银行同期存款利息。

3.4 投标保证金

3.4.1 投标人在递交投标文件的同时，应按招标文件规定的金额、形式和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规定的投标保证金格式递交投标保证金，并作为其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境内投标人以现金或者支票形式提交的投标保证金，应当从其基本账户转出并在投标文件中附上基本账户开户证明。联合体投标的，其投标保证金可以由牵头人或联合体其他成员递交，并应符合招标文件的规定。

3.4.2 投标人不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交投标保证金的，评标委员会将否决其投标。

3.4.3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退还未中标供应商的投标保证金（具体要求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4.4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1）投标人在投标有效期内撤销投标文件；

（2）中标人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无正当理由不与采购人订立合同，在签订合同时向采购人提出附加条件，或者不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履约担保；

（3）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可以不予退还投标保证金的情形。

3.5 资格审查资料

资格审查资料详见评标办法。

3.6 备选投标方案

3.6.1 除招标文件规定允许外，投标人不得递交备选投标方案，否则其投标将被否决。

3.6.2 允许投标人递交备选投标方案的，只有中标人所递交的备选投标方案方可予以考虑。评标委员会认为中标人的备选投标方案优于其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编制的投标方案的，采购人可以接受该备选投标方案，但备选投标方案的报价不得高于其投标报价。

3.6.3 投标人提供两个或两个以上投标报价，或者在投标文件中提供一个报价，但同时提供两个或两个以上供货方案的，视为提供备选方案。

3.7 投标文件的编制

3.7.1 投标文件应按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进行编写，如有必要，可以增加附页，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3.7.2 投标文件应当对招标文件有关服务期、投标有效期、服务要求、招标范围等实质性内容作出响应。投标文件在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的基础上，可以提出比招标文件要求更有利于采购人的承诺。

3.7.3 签字或盖章的具体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由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签字或加盖电子印章的，应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明，由代理人签字或加盖电子印章的，应附由法

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

3.7.4 投标人应认真阅读和充分理解招标文件。如果投标没有满足招标文件的有关要求，其风险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4. 投标

4.1 投标文件的递交

4.1.1 投标人应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递交电子投标文件。

4.1.2 投标人通过下载招标文件的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递交电子投标文件。

4.1.3 逾期送达的投标文件，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将予以拒收。

4.2 投标文件的修改与撤回

4.2.1 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投标人可以修改或撤回已递交的投标文件，但应“按照电子招标投标相关要求”执行。

4.2.2 投标人撤回投标文件的，采购人自收到投标人书面撤回通知之日起5日内退还已收取的投标保证金。

5. 开标

5.1 开标时间和地点

采购人在本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地点或通过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公开开标。

5.2 开标程序

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电子招标投标相关要求。

6. 评标

6.1 评标委员会

6.1.1 评标由采购人依法组建的评标委员会负责。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代表以及有关技术、经济等方

面的专家组成。评标委员会成员人数以及技术、经济等方面专家的确定方式由采购人或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依法确定。

6.1.2 评审专家与参加采购活动的供应商存在下列利害关系之一的，应当回避：

(1) 参加采购活动前三年内，与供应商存在劳动关系，或者担任过供应商的董事、监事，或者是供应商的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

(2) 与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者负责人有夫妻、直系血亲、三代以内旁系血亲或者近姻亲关系；

(3) 与供应商有其他可能影响采购活动公平、公正进行的关系；

(4) 应当回避的其他情形。

评审专家发现本人与参加采购活动的供应商有利害关系的，应当主动提出回避。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发现评审专家与参加采购活动的供应商有利害关系的，应当要求其回避。

6.1.3 出现评审专家缺席、回避等情形导致评审现场专家数量不符合规定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及时补抽评审专家。无法及时补足评审专家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立即停止评审工作，妥善保存采购文件，依法重新组建评标委员会进行评审。

6.2 评标原则

评标活动遵循公平、公正、科学和择优的原则。

6.3 评标

6.3.1 评标委员会按照第三章“评标办法”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标准和程序对投标文件进行评审。第三章“评标办法”没有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和标准，不作为评标依据。

6.3.2 评标完成后，评标委员会应当向采购人提交书面评标报告和中标候选人名单。评标委员会推荐中标候选人的人数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7. 合同授予

7.1 定标

采购代理机构应当自评审结束之日起 2 个工作日内将评审报告送交采购人。采购人应当自收到评审报告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在评审报告推荐的中标候选人中按顺序确定中标供应商。

在确定中标供应商前，采购单位不得与投标供应商就投标价格、投标方案等实质性内容进行谈判。

7.2 中标结果公告和中标通知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自中标供应商确定之日起 2 个工作日内，发出中标通知书，并在本招

标文件约定的媒体上公告中标结果，招标文件随中标结果同时公告。

7.3 履约担保

7.3.1 履约保证金的缴纳和退还详见投标须知前附表；

7.3.2 中标人不能按本章第 7.3.1 项要求提交履约担保的，视为放弃中标，其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给采购人造成的损失超过投标保证金数额的，中标人还应当对超过部分予以赔偿。

7.4 采购合同

7.4.1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30 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供应商投标文件的约定，与中标供应商签订书面合同。所签订的合同不得对招标文件和中标供应商投标文件作实质性修改。

采购单位不得向中标供应商提出任何不合理的要求，作为签订合同的条件，不得与中标供应商私下订立背离合同实质性内容的协议。

7.4.2 中标供应商拒绝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采购人可以按照评审报告推荐的中标候选人名单排序，确定下一候选人为中标供应商，也可以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7.4.3 中标供应商因不可抗力或者自身原因不能履行采购合同的，采购人可以与排位在中标供应商之后第 1 位的中标候选供应商签订采购合同，以此类推。

7.4.4 采购人应当自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 2 个工作日内，将采购合同在本招标文件约定的媒体上公告，但采购合同中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的内容除外。

7.4.5 采购人应当按照采购合同规定，及时向中标或者成交供应商支付采购资金。

7.4.6 联合体中标的，联合体各方应当共同与采购人签订合同，就中标项目向采购人承担连带责任。

8. 纪律和监督

8.1 对采购人的纪律要求

采购人不得泄露招标投标活动中应当保密的情况和资料，不得与投标人串通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或者他人合法权益。

8.2 对投标人的纪律要求

投标人不得相互串通投标或者与采购人串通投标，不得向采购人或者评标委员会成员行贿谋取中标，不得以他人名义投标或者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骗取中标；投标人不得以任何方式干扰、影响评标工作。

8.3 对评标委员会成员的纪律要求

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露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推荐情况以及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标活动中，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客观、公正地履行职责，遵守职业道德，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不得使用第三章“评标办法”没有规定的评审因素和标准进行评标。

8.4 对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的纪律要求

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露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标活动中，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

8.5 质疑与投诉

8.5.1 供应商对采购活动事项有疑问的，可以向采购人提出询问。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3个工作日内对供应商依法提出的询问作出答复，但答复的内容不得涉及商业秘密。

8.5.2 供应商认为招标文件、招标过程和中标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提出质疑。

供应商须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招标文件的质疑。

采购人应当在收到供应商的书面质疑后七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并以书面形式通知质疑供应商和其他有关供应商，但答复的内容不得涉及商业秘密。

8.5.3 供应商提出的询问或者质疑超出采购人对采购代理机构委托授权范围的，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告知供应商向采购人提出。

评审专家应当配合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答复供应商的询问和质疑。

8.5.4 供应商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是指：

- (1) 对可以质疑的招标文件提出质疑的，为收到招标文件之日或者招标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 (2) 对招标过程提出质疑的，为各招标程序环节结束之日；
- (3) 对中标结果提出质疑的，为中标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8.5.5 询问或者质疑事项可能影响中标结果的，采购人应当暂停签订合同，已经签订合同的，应当中止履行合同，并不承担任何责任。

8.5.6 质疑供应商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的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十五个工作日内向监督单位投诉。

8.5.7 供应商质疑、投诉应当有明确的请求和必要的证明材料。供应商投诉的事项不得超出已质疑事项的范围。

8.5.8 供应商捏造事实、提供虚假材料或者以非法手段取得证明材料进行投诉的，由采购人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禁止其 1 至 3 年内参加本单位的采购活动。

9.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0. 电子招标投标

采用电子招标投标，对投标文件的编制、递交、开标、评标等的具体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第三章 评标办法

评标程序：

(一) 资格性检查

项目开标结束后，应当依法对投标人的资格进行审查，对出现不符合下列情形之一时，作无效标处理。《资格审查表》如下：

条款序号	评标因素	评标标准
1	营业执照	提供合法有效的“多证合一”证件
2	其他资格要求	符合招标公告中的其他资格要求
3	投标人信用	投标人（不含分公司、不含子公司）不得存在以下情形之一： (1) 投标人被人民法院列入失信被执行人的； (2) 投标人被市场监督管理部门列入企业经营异常名录的； (3) 投标人被税务部门列入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的； 注：以评标时亳州市公共资源交易评标系统与“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平台实时交互数据为准。遇系统故障，以评标委员会通过“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人工查询为准，人工查询仍有故障的，则此项评标时不作要求。评标委员会应对故障页面证据截图存档。

(二) 符合性检查

资格性检查结束后，应当对符合资格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符合性检查，以确定其是否满足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出现不符合下列情形之一时，作无效投标处理。《符合性检

查表》如下：

条款序号	评标因素	评标标准
1	履行合同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符合招标文件要求（格式附后）
2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或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投标授权委托书）	符合招标文件要求（格式附后）
3	投标文件制作机器码、创建标识码	同一项目（标包）的不同投标人，针对投标文件制作机器码或创建标识码不得相同。
4	投标人名称	与营业执照或有效“多证合一”证件一致
5	投标文件格式	按规定格式填写，关键字迹清晰、可以辨认，并按招标文件要求盖章或签字
6	投标报价	投标报价唯一
7	投标函	符合招标文件要求（格式附后）
8	承诺书	符合招标文件要求（格式附后）
9	投标文件其他内容	响应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包括报价、服务时间、质保期及售后服务措施等

注：1、资格性检查和符合性检查的相关证照、证明、证书、证件、合同等（非投标单位自身单独出具），原件的扫描件（印章须为彩色）编入电子投标文件或从亳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注册用户系统中选择上传，原件中标后由采购人核验，如发现弄虚作假的，取消其中标资格，并按有关规定进行处理。

2、按照招标文件要求进行签字或盖章，具体要求详见投标须知前附表 3.7.3。

（三）综合评审表（一包）

评分项目	分值	评分内容及标准
价格	10 分	<p>有效评审报价 > 5 家，去掉一个最高价和一个最低价取余下有效评审报价的平均值作为基准价；有效评审报价 ≤ 5 家，取所有有效评审报价的平均值作为基准价；</p> <p>进入综合评审的有效报价 ≤ 基准价的得满分 10 分；高于基准价按以下公式计算：</p> <p>价格分 = (评标基准价 / 评标价) × 10 分</p>

同类业绩	9分	<p>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至开标时间，投标人具有单个合同布展面积不低于 3000 m²的科技类展馆布展服务(或科技类展品制作项目)业绩，每个得 3 分，满分 9 分；</p> <p>注：同一项目业绩，不重复计分，按最高分计一次，业绩需提供中标通知书和合同扫描件；未提供不得分。</p>
售后运维保障能力	9分	<p>投标人具有科技类展馆的展品维保（维修）业绩，每有 1 个得 3 分，满分 9 分。</p> <p>注：提供合同扫描件，同一场馆的业绩不重复计分。</p>
项目团队	6分	<p>(1) 拟派本项目人员具有机械类专业、电气类专业、环境艺术类专业，每有一类得 1 分，满分 3 分，同类专业不重复计分；</p> <p>(2) 拟派本项目人员具有中级职称的，每人得 0.5 分；具有高级及以上职称的，每人得 1 分；本项满分 3 分；同一人不重复计分，按最高得分计算。</p> <p>注：提供相应证书及投标人为其缴纳的投标截止时间前半年内三个月的社保证明材料，否则不得分。</p>
企业综合实力	12分	<p>1、研发能力：投标人每获得 1 项发明专利得 2 分，满分 6 分。</p> <p>注：提供获得国家知识产权局颁发的专利证书扫描件。</p>
		<p>2、体系认证：投标人同时具有经中国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认可的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的得 1 分，满分 1 分。</p> <p>注：投标人提供有效期内的证书扫描件。</p>
		<p>3、加工制作能力：(1)生产厂房和办公楼的建筑总面积在 10000 m²（包含）以上，得 5 分；</p> <p>(2)生产厂房和办公楼的建筑总面积在 10000（包含）-5000 m²（不包含），得 3 分；</p> <p>(3)生产厂房和办公楼的建筑总面积在 5000 m²以下，得 1 分；</p> <p>注：提供产权证或租赁合同的扫描件，未提供不得分。</p>
一层整体策展方案深化设计	20分	<p>对策展方案进行深化设计，重点优化展示主题、脉络和内容框架，展项方案设计；</p> <p>展览方案主题功能区域布局合理、主题明确，脉络清晰，科学原理准确、对建筑空间理解深刻、展示方案新颖，展项设置合理并展示充分的得 20-14 分；基本满足得 14-7 分；差得 7-1 分，未提供不得分。</p>

<p>(序厅) 环境布展深化设计</p>	<p>20 分</p>	<p>1. 提供指定展厅的布展设计方案，提供展项布局图，平面动线图、消防疏散图、布展效果图、鸟瞰图等。 科学合理、周密详尽、具有可行性的得 10-7 分；满足项目要求并具有一定可行性的得 7-4 分；基本满足项目要求并有待完善的得 4-1 分；未提供不得分。</p> <p>2. 用光用色（6 分） 色彩应用合理、协调、美观；照明设计合理，重点突出，主次分明。科学合理、周密详尽、具有可行性的得 6-3 分；基本满足项目要求并有待完善的得 3-1 分；未提供不得分。</p> <p>3. 造型选材（4 分） 造型设计美观，与主题相契合，具有艺术性、创意性和特色性；造型选材合理，经济、适用、环保。科学合理、周密详尽、具有可行性的得 4-3 分；基本满足项目要求并有待完善的得 3-1 分；未提供不得分。</p>
<p>施工组织设计</p>	<p>10 分</p>	<p>施工组织设计方案完整，安排合理，符合项目进度要求。包括但不限于：①施工方法、施工布署；②投入的主要物质（材料）情况描述及进场计划；③主要施工机械设备情况描述及进场计划；④劳动力安排情况描述；⑤确保工程质量的技术组织措施；⑥确保安全生产的技术组织措施⑦确保文明施工的技术组织措施；⑧确保风险控制的技术组织措施；⑨确保工期的技术组织措施；⑩施工总进度横道图或工期网络图。 优：10-7 分；良：7-4 分；一般：4-1 分；差：0 分。</p>
<p>进度计划及保障措施</p>	<p>4 分</p>	<p>制作进度计划及具体措施，方案完整，安排合理，符合项目进度要求。包含但不限于①工期目标；②进度计划；③布展工程进度计划保障措施；④展项工程进度计划保障措施。 优：4-3 分，良：3-2 分，一般：2-1 分，差：0 分。</p>
<p>注：综合评审表中涉及的的相关证照、证明、证书、证件、合同等（非投标单位自身单独出具），原件的扫描件（印章须为彩色）或从亳州市公共资源交易网注册用户系统中选择上传，否则不得分。原件中标后由采购人核验，如发现弄虚作假的，取消其中标资格，并按有关规定进行处理。</p>		

综合评审表（二包）

评分项目	分值	评分内容及标准
<p>价格</p>	<p>10 分</p>	<p>有效评审报价 > 5 家，去掉一个最高价和一个最低价取余下有效评审报价的平均值作为基准价；有效评审报价 ≤ 5 家，取所有有效评审报价的平均值作为基准价； 进入综合评审的有效报价 ≤ 基准价的得满分 10 分；高于基准价按以下公式计算： 价格分 = (评标基准价 / 评标价) × 10 分</p>

同类业绩	9分	<p>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至开标时间，投标人具有单个合同布展面积不低于 3000 m²的科技类展馆布展服务(或科技类展品制作项目)业绩，每个得 3 分，满分 9 分；</p> <p>注：同一项目业绩，不重复计分，按最高分计一次，业绩需提供中标通知书和合同扫描件；未提供不得分。</p>
售后运维保障能力	9分	<p>投标人具有科技类展馆的展品维保（维修）业绩，每有 1 个得 3 分，满分 9 分。</p> <p>注：提供合同扫描件，同一场馆的业绩不重复计分。</p>
项目团队	6分	<p>(1) 拟派本项目人员具有机械类专业、电气类专业、环境艺术类专业，每有一类得 1 分，满分 3 分，同类专业不重复计分；</p> <p>(2) 拟派本项目人员具有中级职称的，每人得 0.5 分；具有高级及以上职称的，每人得 1 分；本项满分 3 分；同一人不重复计分，按最高得分计算。</p> <p>注：提供相应证书及投标人为其缴纳的投标截止时间前半年内三个月的社保证明材料，否则不得分。</p>
企业综合实力	12分	<p>1、研发能力：投标人每获得 1 项发明专利得 2 分，满分 6 分。</p> <p>注：提供获得国家知识产权局颁发的专利证书扫描件。</p>
		<p>2、体系认证：投标人同时具有经中国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认可的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的得 1 分，满分 1 分。</p> <p>注：投标人提供有效期内的证书扫描件。</p>
		<p>3、加工制作能力：(1)生产厂房和办公楼的建筑总面积在 10000 m²（包含）以上，得 5 分；</p> <p>(2)生产厂房和办公楼的建筑总面积在 10000（包含）-5000 m²（不包含），得 3 分；</p> <p>(3)生产厂房和办公楼的建筑总面积在 5000 m²以下，得 1 分；</p> <p>注：提供产权证或租赁合同的扫描件，未提供不得分。</p>
二层整体策展方案深化设计	20分	<p>对策展方案进行深化设计，重点优化展示主题、脉络和内容框架，展项方案设计；</p> <p>展览方案主题功能区域布局合理、主题明确，脉络清晰，科学原理准确、对建筑空间理解深刻、展示方案新颖，展项设置合理并展示充分的得 20-14 分；基本满足得 14-7 分；差得 7-1 分，未提供不得分。</p>

<p>(生命展厅) 环境布展深化设计</p>	<p>10 分</p>	<p>1. 提供指定展厅的布展设计方案，提供展项布局图，平面动线图、消防疏散图、布展效果图、鸟瞰图等。 科学合理、周密详尽、具有可行性的得 4-3 分；满足项目要求并具有一定可行性的得 3-2 分；基本满足项目要求并有待完善的得 2-1 分；未提供不得分。</p> <p>2. 用光用色 (3 分) 色彩应用合理、协调、美观；照明设计合理，重点突出，主次分明。科学合理、周密详尽、具有可行性的得 3-2 分；基本满足项目要求并有待完善的得 2-1 分；未提供不得分。</p> <p>3. 造型选材 (3 分) 造型设计美观，与主题相契合，具有艺术性、创意性和特色性；造型选材合理，经济、适用、环保。科学合理、周密详尽、具有可行性的得 3-2 分；基本满足项目要求并有待完善的得 2-1 分；未提供不得分。</p>
<p>(宇宙展厅) 环境布展深化设计</p>	<p>10 分</p>	<p>1. 提供指定展厅的布展设计方案，提供展项布局图，平面动线图、消防疏散图、布展效果图、鸟瞰图等。 科学合理、周密详尽、具有可行性的得 4-3 分；满足项目要求并具有一定可行性的得 3-2 分；基本满足项目要求并有待完善的得 2-1 分；未提供不得分。</p> <p>2. 用光用色 (3 分) 色彩应用合理、协调、美观；照明设计合理，重点突出，主次分明。科学合理、周密详尽、具有可行性的得 3-2 分；基本满足项目要求并有待完善的得 2-1 分；未提供不得分。</p> <p>3. 造型选材 (3 分) 造型设计美观，与主题相契合，具有艺术性、创意性和特色性；造型选材合理，经济、适用、环保。科学合理、周密详尽、具有可行性的得 3-2 分；基本满足项目要求并有待完善的得 2-1 分；未提供不得分。</p>
<p>施工组织设计</p>	<p>10 分</p>	<p>施工组织设计方案完整，安排合理，符合项目进度要求。包括但不限于：①施工方法、施工布署；②投入的主要物质（材料）情况描述及进场计划；③主要施工机械设备情况描述及进场计划；④劳动力安排情况描述；⑤确保工程质量的技术组织措施；⑥确保安全生产的技术组织措施⑦确保文明施工的技术组织措施；⑧确保风险控制的技术组织措施；⑨确保工期的技术组织措施；⑩施工总进度横道图或工期网络图。</p> <p>优：10-7 分；良：7-4 分；一般：4-1 分；差：0 分。</p>
<p>进度计划及保障措施</p>	<p>4 分</p>	<p>制作进度计划及具体措施，方案完整，安排合理，符合项目进度要求。包括但不限于①工期目标；②进度计划；③布展工程进度计划保障措施；④展项工程进度计划保障措施。</p> <p>优：4-3 分，良：3-2 分，一般：2-1 分，差：0 分。</p>

注：综合评审表中涉及的的相关证照、证明、证书、证件、合同等（非投标单位自身单独出具），原件的扫描件（印章须为彩色）或从亳州市公共资源交易网注册用户系统中选择上传，否则不得分。原件中标后由采购人核验，如发现弄虚作假的，取消其中标资格，并按有关规定进行处理。

评标总得分= $F_1+F_2+\dots+F_n$ （ F_1 、 F_2 …… F_n 分别为各项评分因素的汇总得分）

评标时，评标委员会各成员应当独立对每个有效投标人的标书进行评价、打分，然后汇总每个投标人每项评分因素的得分，按评审后所有评委评分均值的综合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1、2、3、……）。

（四）评标办法

本次评标采用综合评分法。综合评分法，是指在最大限度地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前提下，按照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各项因素进行综合评审后，以评标总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作为中标候选供应商或者中标供应商的评标方法。

1. 评审原则

- （1）合法、合规原则。
- （2）公平、公正、科学、择优原则。

2. 评审标准：评审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3. 评标

3.1 评标应当遵循下列工作程序：

3.1.1 资格性检查。依据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的规定，对投标文件中的资格证明、投标保证金等进行审查，以确定投标供应商是否具备投标资格。

3.1.2 符合性检查。依据招标文件的规定，从投标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对招标文件的响应程度进行审查，以确定是否对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作出响应。

3.2 澄清有关问题。对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 容，评标委员会可以书面形式（应当由评标委员会专家签字）要求投标人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纠正。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由其授权的代表签字，并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3.3 比较与评价。按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评标方法和标准，对资格性检查和符合性检查合格的投标文件进行商务和技术评估，综合比较与评价。

4. 推荐中标候选人供应商名单。中标候选人数量应当根据采购需要确定，推荐 1-3 名中标候选人，必须按顺序排列中标候选人。

采用综合评分法的，按评审后综合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综合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综合得分且投标报价均相同的，按技术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综合评分相同、投标报价和技术得分均相同的，由评标委员会综合评审讨论后确定中标候选人顺序（评标委员会应出具相应的评审讨论过程并签字）。

5. 编写评标报告。评标报告是评标委员会根据全体评标成员签字的原始评标记录和评标结果编写的报告，其主要内容包括：

- 5.1. 开标日期和地点；
- 5.2. 评标委员会成员名单；
- 5.3. 评标方法和标准；
- 5.4. 开标记录和评标情况及说明；
- 5.5 评标结果和中标候选人排序表。

6. 保密

招标采购单位应当采取必要措施，保证评标在严格保密的情况下进行。

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非法干预、影响评标办法的确定，以及评标过程和结果。

7. 特殊情况的处置程序

7.1 关于评标活动暂停

7.1.1 评标委员会应当执行连续评标的原则，按评标办法中规定的程序、内容、方法、标准完成全部评标工作。只有发生不可抗力导致评标工作无法继续时，评标活动方可暂停。

7.1.2 发生评标暂停情况时，评标委员会应当封存全部投标文件和评标记录，待不可抗力的影响结束且具备继续评标的条件时，由原评标委员会继续评标。

7.2 关于评标中途更换评标委员会成员

7.2.1 除非发生下列情况之一，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在评标中途更换：

- (1) 因不可抗拒的客观原因，不能到场或需在评标中途退出评标活动。
- (2) 根据法律法规规定，某个或某几个评标委员会成员需要回避。

7.2.2 退出评标的评标委员会成员，其已完成的评标行为无效。由招标人根据本招标文件规定的评标委员会成员产生方式另行确定替代者进行评标。

7.3 记名投票

在任何评标环节中，需评标委员会就某项定性的评审结论做出表决的，由评标委员会全体成员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以记名投票方式表决（须形成文字材料并签字）。

8. 无效投标的情形

投标文件属下列情况之一的，应当在资格性、符合性检查时按照无效投标处理：

- (1) 不符合电子招标投标相关要求的有关规定，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电子招标投标相关要求；
- (2) 未按照招标文件要求递交投标保证金的；
- (3) 未按照招标文件规定要求签署、盖章的；
- (4) 不具备招标文件中规定资格要求的；
- (5) 若允许联合体投标，投标人以联合投标、但未附联合体投标协议的；
- (6) 未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注明投标产品品牌、型号，只简单写上“响应”、“符合”或“满足”等字样的；
- (7) 投标报价超出本项目预算金额（控制价）的；
- (8) 在资格性、符合性检查评审中，评标委员会认定投标人的投标不符合评标办法前附表中规定的任何一项评审标准的；
- (9) 未按招标文件规定的格式填写、内容不完整以至影响投标文件评审且不符合招标文件错误修正条件的或关键字迹模糊、无法辨认的；
- (10) 投标人递交两份或多份内容不同的投标文件，或在一份投标文件中对同一招标项目报有两个或多个报价，且未声明哪一个有效，按招标文件规定提交投标替代方案的除外；
- (11) 投标人名称与网上报名时不一致的；
- (12) 投标文件没有对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作出响应；所谓实质上响应，是指投标文件应与招标文件的所有实质性条款、条件和要求相符，无显著差异或保留，或者对合同中约定的招标人的权利和投标人的义务方面造成重大的限制，纠正这些显著差异或保留将会对其他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文件的投标人的竞争地位产生不公正的影响；
- (13) 未按照招标文件要求进行承诺的；
- (14) 投标人有串通投标、弄虚作假、行贿等违法行为的；
- (15) 在公共资源交易活动过程中，同一项目（标段）的不同投标人，存在投标文件制作机器码或创建标识码相同的情况；
- (16) 不符合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的。

备注：评标委员会对其否决的投标，应附否决投标情况说明，并向投标人公布结果。

9. 废标

在招标采购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应予废标：

- (一) 符合专业条件的供应商或者对招标文件作实质响应的供应商不足三家的；
- (二)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 (三) 投标人的报价均超过了采购预算，采购人不能支付的；
- (四) 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第四章 采购需求

一、采购需求总体说明

蒙城科技馆建设项目位于仁和路南、经十七路东，蒙城县智慧城市运营中心西侧，项目占地 40.11 亩，总建筑面积约 31869.83 平方米（地上：22715.83 平方米，地下：9154 平方米）。本次项目只针对蒙城科技馆一二层区域，面积共计约 8502 平方米。

蒙城科技馆一二层展览教育面积共计 8502 平方米，其中一层面积布展面积约 3553 平方米，二层约 4949 平方米，面积以此为准。一层展厅为综合性展厅；二层遴选经典的传统科技馆展示内容，落实科普教育的社会职能。

二、采购内容及技术要求

(一) 一包采购内容

包括一层面积布展面积约 3553 平方米的展览展示环境营造及展项制作安装，展项不少于 80 件（含标志性展项）。（1）展览初步设计；（2）展示环境深化设计及布展；（3）展品深化设计，展品制作（含购置）、安装及调试；（4）信息化系统。（5）其他服务。

1. 区域划分及要求

楼层	空间划分	面积 (m ²)
一层	序厅	约 1000
	临时展厅	约 400
	职业体验馆	约 700
	水世界	约 280
	4D 影院	约 270
	VR 体验馆	约 300
	科普商店	约 160
	卫生间	约 70
	公共空间	约 380

中标人需要在充分理解建筑空间结构的情况下，基于以上的空间划分需求，对建筑空间进行合理使用。参照科技馆行业相关标准和规划，对每个空间进行恰当的主题性装饰施工和展项安装。

2. 主要工作内容

内容包含但不限于展项设备的制作、供货、安装、调试、验收及相关服务，展厅配套布展工程等，以及为完成本项目内容所需的深化设计、施工图设计工作等。具体工作内容包括但不限于：

2.1 展项部分

(1) 基于招标人提供的建筑条件、项目需求说明和项目投资，进行合适的展项选择和设计，并完成展览初步设计、展项深化设计，提供深化设计书、效果图、施工图，以及材料设施表、工程量清单和预算表等技术文件；

(2) 完成展项的制造、安装、调试（包括相关多媒体、软件的开发或版权的获取，硬件的研发、采购、制造、安装、调试）；

(3) 完成展项图文板的内容设计，以及展项本体图文板的制作；

(4) 提供 2 年免费展项维护、保养和维修等质保服务；

(5) 提供展项的备品备件和易耗品；

(6) 展项交付使用前的保护和保管；

(7) 做好展项验收前的培训工作（含操作、维保、维修、讲解）；

(8) 提供工程档案资料，配合工程验收。

2.2 配套布展工作内容

基于建筑条件完成布展的设计和制作施工。包括环境基础的制作（含公共空间）、环境所需分隔区间的制作，展台展板制作和施工、背景造型等制作及施工等，相关硬件设备和造型的制作、采购、集成、安装和调试，布展展项基础、展项配套设备的安装、导览系统的制作和安装、图文板的平面设计制作和安装，灯光、音响系统等的安装、实施、试运行与验收等，具体内容包括：

(1) 基于建筑条件和项目造价，结合展项设计方案，完成布展装修工程的深化设计，提供设计说明、效果图、施工图，以及材料设施表、工程量清单和预算表等技术文件；

(2) 完成展览展示环境和展项布置的装修装饰施工，包括环境基础、分隔区间、背景装饰、布展造型等制作与安装；

(3) 完成天花、地面、墙面、出入口的装修装饰施工；

(4) 完成展览导览系统与展项图文板的形式设计、平面设计、制作及安装；

(5) 完成展厅给排水、供气、网络、强弱电系统、灯光系统的实施和调试；

(6) 完成布管布线施工；提供展项安装条件，完成展项安装基础、展项配套设备的安装；

(7) 负责施工现场管理协调，与相关单位协调工作；

(8) 开展展项结构造型、尺寸大小、色调运用等设计的指导；

(9) 根据发包人要求完成展览宣传展板、海报、宣传册的设计等；

(10) 提供布展维护、保养和维修等质保服务；

(11) 做好展览验收前的培训工作（含操作、维保）；

(12) 提供工程档案资料，配合工程验收。

3. 信息化管理系统

信息化管理系统秉持着“少人工、多智能”的原则，以集成控制的方式对上述的展品工程和布展工程进行集中管理，实现一键开关展项，一键控制灯光等功能，同时信息化管理系统还包含整馆的整馆的票务系统、职智能中控系统、大数据统计系统、广播监控系统、安检闸机系统、信息大屏及微信公众号等相关工程。（优先使用采购人现有设备。）

(二) 二包采购内容

包括二层布展面积约 4949 平方米的展览展示环境营造及展项制作安装，展项不少于 200 件。（1）展览初步设计；（2）展示环境深化设计及布展；（3）展品深化设计，展品制作（含购置）、安装及调试；（4）其他服务。

1. 区域划分及要求

楼层	空间划分	面积（m ² ）
二层	基础科学展厅	约 2200
	生命展厅	约 760
	宇宙展厅	约 500
	多功能报告厅	约 220
	餐饮区	约 320
	展教活动室	约 300
	业务研究用房	约 65
	母婴室	约 40
	医务室	约 40
	卫生间	约 70
	公共空间	约 450

中标人需要在充分理解建筑空间结构的情况下，基于以上的空间划分需求，对建筑空间进行合理使用。参照科技馆行业相关标准和规划，对每个空间进行恰当的主题性装饰施工和展项安装。

2. 主要工作内容

内容包含但不限于展项设备的制作、供货、安装、调试、验收及相关服务，展厅配套布展工程等，以及为完成本项目内容所需的深化设计、施工图设计工作等。具体工作内容包括但不限于：

2.1 展项部分

(1) 基于招标人提供的建筑条件、项目需求说明和项目投资，进行合适的展项选择和设计，并完成展览初步设计、展项深化设计，提供深化设计书、效果图、施工图，以及材料设施表、工程量清单和预算表等技术文件；

(2) 完成展项的制造、安装、调试（包括相关多媒体、软件的开发或版权的获取，硬件的研发、采购、制造、安装、调试）；

(3) 完成展项图文板的内容设计，以及展项本体图文板的制作；

(4) 提供 2 年免费展项维护、保养和维修等质保服务；

(5) 提供展项的备品备件和易耗品；

(6) 展项交付使用前的保护和保管；

(7) 做好展项验收前的培训工作（含操作、维保、维修、讲解）；

(8) 提供工程档案资料，配合工程验收。

2.2 配套布展工作内容

基于建筑条件完成布展的设计和制作施工。包括环境基础的制作（含公共空间）、环境所需分隔区间的制作，展台展板制作和施工、背景造型等制作及施工等，相关硬件设备和造型的制造、采购、集成、安装和调试，布展展项基础、展项配套设备的安装、导览系统的制作和安装、图文板的平面设计制作和安装，灯光、音响系统等的安装、实施、试运行与验收等，具体内容包括：

(1) 基于建筑条件和项目造价，结合展项设计方案，完成布展装修工程的深化设计，提供设计说明、效果图、施工图，以及材料设施表、工程量清单和预算表等技术文件；

(2) 完成展览展示环境和展项布置的装修装饰施工，包括环境基础、分隔区间、背景装饰、布展造型等制作与安装；

(3) 完成天花、地面、墙面、出入口的装修装饰施工；

(4) 完成展览导览系统与展项图文板的形式设计、平面设计、制作及安装；

(5) 完成展厅给排水、供气、网络、强弱电系统、灯光系统的实施和调试；

(6) 完成布管布线施工；提供展项安装条件，完成展项安装基础、展项配套设备的安装；

(7) 负责施工现场管理协调，与相关单位协调工作；

(8) 开展展项结构造型、尺寸大小、色调运用等设计的指导；

(9) 根据发包人要求完成展览宣传展板、海报、宣传册的设计等；

(10) 提供布展维护、保养和维修等质保服务；

(11) 做好展览验收前的培训工作（含操作、维保）；

(12) 提供工程档案资料，配合工程验收。

三、项目招标价格：详见招标公告。

四、总体要求

（一）投标要求

1. 投标人应当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编制投标文件。投标文件应当对招标文件提出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作出响应。

2. 投标人须具备展览初步设计能力、深化设计能力、展项加工制造能力和及时交付能力。

3. 投标人应当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编制技术方案。技术方案应包括：

(1) 所投标段策展方案深化设计

①背景分析，受众分析、差异化分析、本地特征分析等设计之前的分析与调研；

②设计主题、展览逻辑、内容框架等展览体系的搭建及陈述；

③彩平图、动线图等建筑空间的使用规划。

(2) 指定展厅深化设计方案，包括但不限于以下技术资料：

①展示内容及逻辑框架；

②设计亮点或差异点；

③核心科学概念及展项清单；

④展厅整体平面布置图、参观动线图、安全疏散图、灯光布置图、指定区域深化设计效果图（多角度展示，不少于10张）等。

(3) 施工组织设计，包括但不限于：

①施工方法、施工布署；②投入的主要物质（材料）情况描述及进场计划；③主要施工机械设备情况描述及进场计划；④劳动力安排情况描述；⑤确保工程质量的技术组织措施；⑥确保安全生产的技术组织措施⑦确保文明施工的技术组织措施；⑧确保风险控制的技术组织措施；⑨确保工期的技术组织措施；⑩施工总进度横道图或工期网络图。

(4) 进度计划及保障措施，包括但不限于：

①工期目标；②进度计划；③布展工程进度计划保障措施；④展项工程进度计划保障措施。

(二) 中标后深化设计有关要求

1. 展览初步设计要求

融入蒙城特色，结合蒙城的地理、人文、环境等特色，用科技馆独特且擅长的展示手段与方法加以展示，使展陈内容中合理有效地融入“蒙城元素”。

2. 展项展项深化设计及制作要求

深化设计的展项展项须具安全性、可靠性、易维护性及技术可行性，确保正常使用状态下能稳定的长期运行；展项展项展示形式要体现新颖性、环境协调性。展项展项设计要符合国家相关通用标准和行业规范性。

3. 环境营造深化设计要求

环境营造的深化设计要求展厅布局合理，充分合理利用空间，色彩灯光互为融合，给公众创造一个良好视觉环境，设计形式与展厅设计风格相融合，与展示内容需一致，重点突出展厅主题。

4. 导览导视设计内容要求

(1) 导览导视系统的设计应符合参观动线，规划合理、语言准确、色彩得当、功能突出。

(2) 导览导视系统的设计要与周围环境一致，成为统一形象的主体。在一个完整的导览导视系统中，图像、图形、样式、字体、颜色安装都应该保持相同的风格，利用周围环境的照明和空间与区域之间的距离所产生的视觉效果，使导览导视系统整体协调和一致。

以上设计内容按采购人需求根据进度分阶段组织专家评审。

(三) 中标后施工要求

1. 中标人须提供专项安全施工技术方案，采取有效措施杜绝安全事故发生，且需与采购人签订《施工安全责任书》。若该项目需进行施工备案，由中标人配合招标人进场施工前向项目所在地相关行政主管部门备案登记，并取得施工许可证后和项目监理单位出具的开工令，方可进场施工；若无需施工备案，则项目监理单位下达开工令后，方可进场施工

2. 中标人须对其投标方案进行深化，并出具符合规范的施工图。施工须严格按照经确认的施工图进行。若在施工过程中根据展示效果需要对设计内容进行调整优化提升，调整内容和调整形式需书面说明理由，并按程序报审落实。

3. 临时施工用电和临时施工用水由中标人自行解决，采购人仅提供接点，相关费用由中标人承担。

4. 中标人须提供专项成品保护方案，采取有力措施进行成品保护。对中标人在施工过程中

造成的建筑损坏或修补不力，影响建筑使用功能或影响整体美观，采购人有权另行请他人修复到位，中标人需承担为此而产生的费用。

5. 施工过程中，中标人应与采购人互相协调配合，充分考虑现场的各种客观因素。对于施工中产生的污染，需及时清除。现场物品个别确需移动和破损的需经批准，在施工完成后须恢复原样。

6. 中标人应遵守工程建设安全生产有关管理规定，严格按安全标准组织施工，采取必要的安全防护措施，消除事故隐患，并随时接受行业安全检查人员的监督检查。

7. 中标人须严格按经采购人审核确认后的施工方案进行施工和验收，不得偷工减料和以次充好。须保证按承诺的投标货物、材料施工。

8. 展厅内任何场所原则上不准动火，如需动火作业(明火、电焊、气焊)，中标人须经批准后方可施工，并做好现场防范工作。

9. 施工期间，中标人必须服从地方政府和城建、环卫、交通、公安部门关于城市施工管理的规定，施工噪音、环境卫生、排水、排污、占道等应符合规定的要求。

10. 中标人需结合市场行情，充分考虑上述因素，做好工程施工期间劳动力资源、机械设备、材料供应的充分保障，确保施工时按时到位，保证工程顺利建设。采购人在施工期间有权随时检查现场机械设备的租赁合同及到位情况；检查现场材料的供应情况。

(四) 中标后设备及材料要求

1. 设备和材料选用应采用采购人推荐的品牌或不低于推荐品牌质量标准的其它品牌，采用其它品牌的应在投标文件中提供相关技术参数、业绩等供评委会评审；投标人如采用推荐品牌以外的材料，在实际施工过程中如不能满足施工质量要求，采购人有权要求承包人从推荐品牌中进行选择，价格不予调整。具体品牌及相关技术指标详见附件《设备、材料推荐品牌》。

2. 所有装修所使用的主材料、设备等应有消防、环保合格证明，采用的材料均应为阻燃 B1 级(或以上)、环保 E1 级(或以上)。

3. 电源线材满足使用要求且不得低于 ZRBJV2.5mm² 铜芯聚乙烯电线。

4. 吊架吊杆安装应避免与消防管、空调管、排风管等设备发生矛盾；安装横平竖直、整体美观、距离一致、连接牢固。

5. 灯光系统应根据区域功能、视觉要求和环境氛围进行设计。人工照明和自然光线应向观众提供良好的视觉环境，保证展项展项互动效果。普通照明灯采用 LED 灯光，具体数量应根据现场实际情况设计，要求照明灯的分布合理且数量足够达到照明要求。消防指示灯应能明确引导方向，具体数量应根据现场实际情况和有关规范设计。使用灯光和激光、投影机及其它强光设备，照射角度、强度应设置合理，避免光线直接照射观众眼睛，保证视觉舒适性。

(五) 质量要求

项目展项展项深化设计、制作及环境营造深化设计、施工等质量必须符合有关现行国家标准、行业标准及设计要求。

(六) 服务团队要求

投标人中标后需组建不少于 8 人的项目团队专业人员，并在合同签订前提供人员名单及相关材料。服务团队人员须满足：身体健康，具有良好的职业道德和敬业精神，具备良好的心理素质和沟通表达能力，有较强责任心，能按要求独立完成分配的任务；承担项目必需的专业技能，具有相关工作经验。正式开馆前，中标人应安排 2 人及以上工作人员在展厅协助维护，并做好展项技术保障和协助展教培训工作。

五、验收标准

1. 相关法律法规。

2. 本项目招标文件、投标人投标文件及合同文件。

3. 凡与本项目有关的现行中华人民共和国以及省、市或行业相关标准、规范等，均适用

于本项目。

4. 应符合国家颁布的有关防火、防腐、防水、材料质量、材料准用制度等标准、规范、规程之规定。

5. 环境营造和展项展项的设计、制作应符合国标、部标、行业标准或双方技术协议及施工图设计文件。

六、质保期及售后服务

1. 本项目配套环境营造工程、展教装备、展品展项及设备保修 2 年，项目中若涉及到防水的，防水部分保修 5 年。保修期从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并交付使用之日开始计算，保修期内出现质量问题，由中标人负责维修并承担维修费用。

2. 保修期内，除不可抗力外，所有施工项目任何维护或维修费用均由中标人承担，非采购人人为原因出现的任何问题，由中标人负责包修、包换，并承担修理、调换产生的相关费用，并在接到采购人通知后 48 小时内到达现场进行维修。

3. 保修期内，中标人应按要求无条件提供备品备件，移交使用时，展品展项易耗件备品备件不得少于 10 套/项，定制配件备品备件不得少于 5 套/项。如保修期内所提供备品备件因展品展项故障维修而导致更换完的情况，中标人应按数量要求继续提供。

4. 保修期过后，如发生损坏，中标人维修人员应在接到通知后 48 小时内到达现场进行维修，经检修确需进行材料或配件更换的，按照不高于其投标文件中所提供的价格向采购人提供相应材料或配件并负责维修。

5. 若发生质量问题，中标人须在 4 小时内响应，48 小时内修复。

6. 在通过验收后被发现存在安全隐患或科学性错误的，中标人须无条件修改、改进直至重新设计制作，本条款的时限不受保修期时间的限制。

7. 中标人认为有利于采购人的其他优惠条款应单独列明。

七、其他要求

1. 消防改造须由中标人委托具有消防资质单位进行消防改造设计，并报相关主管单位备案或消防设计审查合格。

2. 中标人负责咨询论证、专家评审、第三方图审等有关工作，主动接受中期、出厂检查，配合采购人进行讲解员培训等工作。

3. 采购人向中标人提供的图纸等附件资料，中标人应对其保密。除非采购人同意，中标人不得向第三方透露或将其用于本次招标以外的任何用途。

4. 知识产权相关要求

采购人有权在评标结束后公开展示所有中标方案成果，并通过传播媒介、杂志、书刊或其它形式介绍、展示及评价该方案成果，所有展示、推介、广告均不再向中标人支付费用。

中标人保证投标文件及资料均未侵犯他人的知识产权。

所有设计内容及设计成果归采购人所有。经采购人同意后，中标人可以将相关设计方案及成果用于其他任何项目。

八、注意事项：

1. 投标报价包括采购、运输、人工、安装、调试、售后服务、税费等所有费用。

2. 投标价若超出该项目预算金额（最高限价）将做无效投标处理。

3. 采购人在后续招标过程中如遇到影响项目推进过程中存在的障碍，可随时终止招标。

第五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一、合同条款前附表

序号	条款内容
1	服务期： 合同签订之日起 180 日内完成。
2	服务地点： 采购人指定地点。
3	付款条件： (1) 合同签订后，中标人完成展品展项深化设计，并经采购人审核确认后，采购人向中标人支付合同价款的 20%。 (2) 一包中标人完成一楼序厅后，采购人向中标人支付合同总额的 20%。二包中标人完成基础科学展厅后，采购人向中标人支付合同总额的 20%。 (3) 中标人展品全部进场后，采购人向中标人支付合同总额的 30%。 (4) 项目全部完成且经预验收合格后投入试运行，采购人向中标人支付合同总额的 10%。 (5) 项目经最终竣工验收合格，中标人提交全部竣工验收资料并经专家组、甲方及监理审核确认展品符合设计要求，确认无质量问题后向中标人支付合同总额的 17%，余款作为项目质保金，质保期满无质量问题，一次性付清余款。
4	索赔方式： 见合同条款。

二、合同条款（参考样本）

1. 定义

本合同下列术语应解释为：

(1) “合同”系指甲乙双方签署的、合格格式中载明的甲乙双方所达成的协议，包括所有的附件、附录和上述文件所提到构成合同的所有文件。

(2) “合同价”系指根据合同规定乙方在正确地完全履行合同义务后甲方应支付给乙方的价格。

(3) “服务”系指根据合同规定乙方须向甲方提供的一切服务

(4) “甲方”系指合同格式中所述购买服务的单位。

(5) “乙方”系指合同格式中所述提供服务的公司或实体。

(6) “项目现场”系指合同条款前附表中指明的地点。

(7) “天”指日历天。

2. 服务规格

2.1 乙方提供的服务档次、服务种类、服务标准、服务限额应与招标文件规定的相一致。

3. 合法性

3.1 乙方应保证甲方在合同中所享有服务期和服务范围内的权益合法性，即不违反国家的法律法规。

4. 服务要求

4.1 甲方对乙方提供的服务提出具体的服务内容、服务标准、服务规划以及服务质量等。

4.2 乙方提供的服务应具有合理性、可行性和可操作性。

5. 付款

5.1 本合同以人民币付款。

5.2 乙方应按照双方签订的合同规定提供服务。手续办完后，乙方应向甲方提供发票和清单，甲方按合同规定审核后，依“合同条款前附表”规定的付款条件付款。

6. 质量保证

6.1 乙方应提供优质服务，保证服务质量，且不能低于合同规定的范围和种类。甲方将定期或不定期对项目实行动态跟踪、检查。

6.2 乙方在收到甲方关于服务质量问题的通知后二十八（28）天内，应迅速查处并答复。

6.3 如果乙方在收到通知二十八（28）天内没有弥补缺陷，甲方可采取必要的补救措施，但风险和费用将由乙方承担，甲方根据合同规定对乙方行使的其他权力不受影响。

7. 乙方履约延误

7.1 乙方应按照甲方规定的时间表提供服务。

7.2 如乙方无正当理由而拖延提供服务，将受到以下制裁：没收履约保证金，加收误期赔偿或违约终止合同。

7.3 在履行合同过程中，如果乙方可能遇到妨碍按时提供服务的情况时，应及时以书面形式将拖延的事实，可能拖延的期限和理由通知甲方。甲方在收到乙方通知后，应尽快对情况进行评价，并确定是

否通过修改合同，酌情延长交货时间。

8. 误期赔偿

8.1 除合同第 9 条规定外，如果乙方没有按照合同规定的时间提供服务，甲方应从款项中扣除误期赔偿费而不影响合同项下的其他补救方法，赔偿费按每周末提供服务费用的百分之零点五（0.5%）计收，直至提供服务为止。但误期赔偿费的最高限额不超过误期服务合同价的百分之五（5%）。一周按七（7）天计算，不足七（7）天按一周计算。一旦达到误期赔偿的最高限额，甲方可考虑终止合同。

9. 不可抗力

9.1 尽管有合同条款第 7 条、8 条和 13 条的规定，如果乙方因不可抗力而导致合同实施延误或不能履行合同义务的话，不应该被没收履约保证金，也不应该承担误期赔偿或终止合同的责任。

9.2 本条所述的“不可抗力”系指那些乙方无法控制，不可预见的事件，但不包括乙方的违约或疏忽。这些事件包括，但不限于：战争、严重火灾、洪水、台风、地震以及其它双方商定的事件。

9.3 在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乙方应尽快以书面形式将不可抗力的情况和原因通知甲方。除甲方书面另行要求外，乙方应尽实际可能继续履行合同义务，以及寻求采取合理的方案履行不受不可抗力影响的其他事项。如果不可抗力事件影响持续超过一百二十六（126）天，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在合理的时间达成进一步履行合同的协议。

10. 税费及保险

10.1 根据现行税法规定对乙方征收的与本合同有关的一切税费均应由乙方负担。所有有关因提供服务发生的保险均应由乙方负担。

11. 履约保证金

11.1 如乙方未能履行合同规定的任何义务，甲方有权从履约保证金中得到补偿。

12. 争端的解决

12.1 甲乙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在执行本合同中所发生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一切争端。如从协商开始二十八（28）天内仍不能解决，双方应将争端提交亳州仲裁委员会根据其仲裁程序进行仲裁。

12.2 仲裁裁决应为最终裁决，对双方均具有约束力。

12.3 仲裁费除仲裁机关另有裁决外均应由败诉方负担。

12.4 在仲裁期间，除正在进行仲裁的部分外，本合同的其它部分应继续执行。

13. 违约终止合同

13.1 在甲方对乙方违约而采取的任何补救措施不受影响的情况下，甲方可向乙方发出书面通知书，提出终止部分或全部合同。

(1) 如果乙方未能在合同规定的期限或甲方同意延长的限期内提供部分或全部服务；

(2) 如果乙方未能履行合同规定的其它任何义务；

(3) 如果甲方认为乙方在本合同的竞争或实施中有腐败和欺诈行为。

14. 破产终止合同

14.1 如果乙方破产或无清偿能力，甲方可在任何时候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终止合同而不给乙方补偿。该终止合同将不损害或影响甲方已经采取或将要采取的任何行动或补救措施的权利。

15. 转让和分包

15.1 除甲方事先书面同意外，乙方不得部分转让或全部转让其应履行的合同义务。

15.2 如投标书中没有明确分包合同，在本合同签约前，乙方应书面通知甲方其在本合同中所分包的全部分包合同，无论原投标书或后来的分包通知均不能解除乙方履行本合同的责任和义务。

16. 适用法律

16.1 本合同应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的现行法律进行解释。

17. 合同生效

17.1 本合同应在双方签字后生效。

18. 主导语言

18.1 本合同一式四份，以中文书就，甲方 2 份，乙方 2 份。

19. 合同修改

19.1 除了双方签署书面修改协议，并成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的情况之外，本合同的条件不得有任何变化或修改。

三、合同格式（参考样本）

_____（以下简称“甲方”）

_____（以下简称“乙方”）

同意按下述条款和条件签署本合同（以下简称“合同”）：

1. 合同文件

本合同所附下列文件是构成本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

- （1）合同条款及前附表；
- （2）招标文件及附属资料；
- （3）投标人提交的投标文件和补充承诺；
- （4）中标通知书。

2. 合同范围和条件

本合同的范围和条件应与上述合同文件的规定相一致。

3. 服务及要求

本合同所提供的服务及要求详见“附件”。

4. 合同金额

根据上述合同文件要求，合同的总金额为人民币_____元整（小写：_____元），分项价格在投标报价表中有明确规定。

5. 付款条件

本合同的付款条件在“合同条款前附表”中有明确规定。

6. 合同生效

本合同经甲乙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章（签名）、单位盖章后生效。本合同一式四份，以中文书就，甲方2份，乙方2份。

由于不可抗力因素致使合同无法履行时，双方应及时协商解决。

7. 违约与处罚：

- ①甲方应按照合同规定的时间办理支付手续，每拖延1天乙方可向甲方加收合同总价_____%的违约金。
- ②乙方未能按时交货\服务，每拖延1天，须向甲方支付合同总价_____%的违约金。
- ③乙方交付的货物\服务不符合合同规定或经验收不合格的，甲方有权拒收，乙方向甲方支付合同总价_____%的违约金。
- ④甲方无正当理由拒收货物\服务，须向乙方支付合同总价_____%的违约金。
- ⑤乙方工期延误超过_____天，视同乙方未能交付货物\服务。乙方未能交付货物\服务，则向甲方支付合同总价_____%的违约金。
- ⑥系统经_____次验收仍不合格，或者乙方未能交货，除要求乙方承担违约责任外，甲方有权单方面解除合同。
- ⑦以上违约金最高数额均不超过合同总价的5%。

8. 未尽事宜

未尽事宜，经双方协商一致，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甲方（甲方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章：

联系电话：

日期： 年 月 日

乙方（乙方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章：

联系电话：

日期： 年 月 日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项目

(项目编号：

投标文件

投标人：_____

年 月 日

评审索引表

投标文件包括但不限于以下组成内容，请按顺序制作，并标注评审内容在投标文件中的页码位置，否则有可能影响评审结果，责任自负。本章有提供格式文件的请按格式要求填写并提供。（盖章要求：完成投标文件的制作后，可点击“一键签章”按钮进行批量电子签章。）

资格性检查			
序号	评审内容	盖章要求	在投标文件中的页码位置
1	营业执照	电子签章	
2	其他资格要求	电子签章	
符合性检查			
3	履行合同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电子签章	
4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书（投标授权委托书）	电子签章	
5	投标报价	电子签章	
6	投标函	电子签章	
7	承诺书	电子签章	
8	服务分项报价表	电子签章	
9	投标文件其他内容	电子签章	
综合评审			
10	拟投入本项目的工作人员汇总表	电子签章	
11	投标人主要业绩一览表	电子签章	
12	服务方案	电子签章	
13	信誉一览表	电子签章	
14	其他	电子签章	

一、投标函（格式）

蒙城县梦蝶文化旅游开发有限公司：

1. 我方授权_____（姓名和职务）代表我方_____（投标单位的名称）全权处理_____项目名称及编号（如为划分标包项目注明标包号）_____项目投标的有关事宜。遵照招标文件（含补充文件）的要求承担本招标项目的实施，向甲方提供所需的货物和服务。

2. 我方同意接受招标文件中投标有效期的相关规定。

3. 一旦我方中标，我方将严格履行合同规定的责任和义务。

4. 我方愿意提供贵单位可能另外要求的、与投标有关的文件资料，并保证我方已提供和将要提供的文件是真实的、准确的。

5. 我方提供的此项目所有证件的扫描件与原件相符，是真实、合法、有效的，提供的综合业绩资料是真实的。如发现虚假证件或虚假陈述，我方愿承担与此相关的一切法律后果。

6. 我方完全理解贵单位不一定将合同授予最低报价的投标人。

投标人：_____（盖单位电子签章）

单位地址及邮政编码：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盖法定代表人电子签章）

联系电话（传真）：_____

年 月 日

二、开标一览表（报价表）（格式）

供应商名称：

项目名称 (第 X 标包)	
投标报价或费率 (%)	人民币大写(元)： 人民币小写(元)：
服务期(工期)	合同签订之日起 日内完成。
备注	

注：1、表中投标报价即为优惠后报价，并作为评审及定标依据。任何有选择或有条件的投标报价或者表中某一包填写多个报价，均为无效报价。报价包括本项目服务费用和所有相关税费。

2、投标报价、折扣率或费率精确到小数点后2位，最后一位采用四舍五入的方法进行填写。

法定代表人（盖电子签章）：

供应商(盖单位电子签章)：

年 月 日

三、服务分项报价表（格式）

投标人名称：_____ 招标项目编号：_____ 标包号（如为整包发标项目可不填）：_____

序号	分项名称	单价（元）	金额（元）
1			
2			
3			
...			
	合计		

投标人(盖单位电子签章)_____

法定代表人（盖电子签章）_____

注：1. 如果按单价计算的结果与合计总价不一致，以单价为准修正合计总价。

2. 上述单价为综合单价，应包含一切税费。

3. 投标人根据项目实际填写，表中单项，项目招标要求不涉及的可留空或自行调整。

4. 表格不够可以自行加页；具体配置请投标人填写完全，没有填写完全的则按无此配置评标。

四、拟投入本项目的工作人员汇总表（格式）

投标人名称：

招标项目编号：

标包号（如为整包发标项目可不填）：

序号	职务	姓名	出生年月	文化程度	资格证书 (如有)	专业技术职称 (如有)	从事该行业年限	从事专业	备注
1									
2									
3									
...									

投标人(盖单位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盖电子签章）

注：1. 投标人根据项目实际填写，表中单项，项目招标要求不涉及的可留空或自行调整。

2. 表格不够可以自行加页；具体配置请投标人填写完全，没有填写完全的则按无此配置评标。

五、拟投入本项目的人员简历表（格式）

投标人名称：

招标项目编号：

标包号（如为整包发标项目可不填）：

姓名		年龄		学 历	
资格证书、专业技术 职称（如有）		职 务		拟在本合同任职	
毕业学校	年毕业于 学校 专业				
主要工作经历					
时间	参加过的类似项目	担任职务	甲方及联系电话		

投标人(盖单位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盖电子签章）

- 注：1. 按表“四、拟投入本项目的工作人员汇总表”所填报人员，每人一张。
 2. 投标人根据项目实际填写，表中单项，项目招标要求不涉及的可留空或自行调整。
 3. 表格不够可以自行加页；具体配置请投标人填写完全，没有填写完全的则按无此配置评标。

六、投标人主要业绩一览表（格式）

投标人名称：

招标项目编号：

标包号（如为整包发标项目可不填）：

序号	项目名称	委托单位	合同签订时间	项目所在地 (XX省XX市)	中标金额 (万元)	备注
1						
2						
3						
.....						

投标人(盖单位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盖电子签章）

注：1. 依据综合评审中的业绩要求填写本表并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原件的扫描件（印章须为彩色）装入投标文件，原件中标后由采购人核验）2. 请投标人严格按照业绩一览表业绩项目名称排列顺序提交相应业绩相关证明材料并注明相应的页面位置，否则有可能影响评审结果，责任自负。3. 投标人根据项目实际填写，表中单项，项目招标要求不涉及的可留空或自行调整。4、表格不够可以自行加页；具体配置请投标人填写完全，没有填写完全的则按无此配置评标。

七、服务方案（格式）

（投标人根据本项目采购需求和企业实际情况自行编写）

投标人：_____（盖单位电子签章）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八、资格证明及有关材料

1. 营业执照
2. 履行合同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3.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法定代表人授权书（格式附后）
4. 承诺书（格式附后）
5. 其他资格要求（按招标公告要求提供）

格式 1:

提供营业执照扫描件或复印件

格式 2:

履行合同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一、服务于本项目的专业设备一览表

序号	设备名称	购入时间	价值	数量	产地	备注

二、服务本项目人员一览表

类别	姓名	职务	职称	手机号	证件	
					名称	号码
管理人员						
技术人员						
其他						

注：1. 关于项目人员职称：招标文件如对相关人员职称有要求的，须按招标文件要求填写。

投标供应商名称(盖单位电子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格式 3：（1）：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格式）

投标人名称：_____

单位性质：_____

地 址：_____

成立时间：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经营期限：_____

姓 名：_____ 性别：_____

年 龄：_____ 职务：_____

系 _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正反面的扫描件或者复印件

投标人：_____（盖单位电子签章）

日 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格式 3 (2) :

投标授权委托书 (格式)

本人_____ (姓名) 系_____ (投标人名称) 的法定代表人, 现委托_____ (姓名) 为我方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授权, 以我方名义签署、澄清、说明、补正、递交、撤回、修改_____ (项目名称) 投标文件、签订合同和处理有关事宜, 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正反面的扫描件或复印件
委托代理人身份证正反面的扫描件或复印件

投标人: _____ (盖单位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 _____ (签字或盖章或机打印)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号码: _____

委托代理人: _____ (签字或盖章或机打印)

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号码: _____

委托代理人联系电话: _____

_____年____月____日

注: 如法定代表人代表公司参与本项目投标, 则不需要授权委托书。

格式 4:

承诺书（格式）

我公司郑重承诺如下：

一、完全接受采购文件的全部内容，提交的所有资料扫描件或复印件与原件一致，真实、合法、有效，对他人的知识产权不构成侵权。如因材料弄虚作假，或导致知识产权侵权行为，或给采购方的使用带来严重影响，造成经济损失，承担由此造成的一切法律责任和经济赔偿。

二、在投标过程中，无围标、串标、出借资质及弄虚作假等违法违规行为。

三、本项目授权委托人为我公司正式工作人员。投标时（以投标截止时间为准），我公司无被限制投标的记录（有效期内）。

四、投标时（以投标截止时间为准），我公司未被人民法院列入失信被执行人、未被市场监督管理部门列入企业经营异常名录、未被税务部门列入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

五、如被确定为中标（成交）供应商，保证按照合同约定进行履约。

六、依法行使自己的质疑、投诉权利，提供的质疑、投诉证明材料来源合法，不存在捏造事实、提供虚假材料或恶意投诉等行为。

如有违反上述承诺之一，或存在其他虚假、违法违规行为，我公司自愿接受相关采购人的处理，承担由此产生的一切后果。

投标供应商名称(盖单位电子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格式 5:

其他资格要求（按招标公告要求提供）

九、信誉一览表

序号	证书名称	发证单位	证书等级	证书有效期
1				
2				
3				
...				

填报要求：1. 依据综合评审中的信誉要求填写本表并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2. 请投标人按照本信誉证书一览表信誉证书名称的排列顺序提供相关的证书资料，否则有可能影响评审结果，责任自负。

十、其他资料